

洛阳市城市管理局中国国花园、王城公园改造提升工程（项目代码：2311-410300-04-01-621033）-公开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洛直工施招标(2023)0868号)

招标项目所在地区：/

一、招标条件

本洛阳市城市管理局中国国花园、王城公园改造提升工程（招标项目编号：洛直工施招标(2023)0868号），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招标人为洛阳市城市管理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项目规模：22678567.45元。

招标内容与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标段2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锦绣馆二期改造工程；002 国花园、王城公园改造提升工程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锦绣馆二期改造工程；002 国花园、王城公园改造提升工程：

详见公告正文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3年12月27日00时00分00秒---2024年01月03日23时59分59秒

获取方法：详见公告正文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01月16日09时20分00秒

递交方法：详见公告正文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年01月16日09时20分00秒

开标地点及方式：详见公告正文

七、其他公告内容

一、招标条件

本项目为洛阳市城市管理局中国国花园、王城公园改造提升工程，已由相关部门批准，项目业主为洛阳市城市管理局，招标代理机构为河南龙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符合相关条件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项目名称：洛阳市城市管理局中国国花园、王城公园改造提升工程；

2.2项目编号：洛直工施招标(2023)0868号

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备案编号：洛采公开-2023-280



项目代码：2311-410300-04-01-621033

2.3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2.4项目建设地点：洛阳市城区；

2.5项目概况：

该工程为中国国花园、王城公园改造提升工程。中国国花园提升改造工程主要包括一级园路改造、室外消防水、室外电、新建公厕

2座、凝香亭组团改造、姚黄阁组团改造、锦绣馆（二期）等；王城公园提升改造工程主要包括诗词廊改造、三礼广场改造、闻韶台亮化、咖啡屋基础平台等

2.6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划分为2个标段；一标段为锦绣馆二期改造工程，二标段为国花园、王城公园改造提升工程。

2.7招标范围：本项目招标文件、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及答疑（若有）等全部内容；

2.8工期：各标段均为60日历天；

2.9质量要求：达到国家质量验收备案标准；

2.10安全目标：杜绝重伤、死亡事故；

2.11文明工地目标：市级文明工地；

2.12扬尘治理目标：严格按照国家、省、市场尘污染防治标准及各项扬尘管控指令，做到达标生产；

2.13缺陷责任期：24个月（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

2.14招标控制价：22678567.45元。其中一标段8254494.94元，二标段14424072.51元。

2.15政府采购政策：

（

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项目支持中小微

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节约能源，保护环境，落实绿色建筑、绿色建材，不发达、少数民族地区的企业，促进自主创新产业发展，支持脱贫攻坚；

(2) 根据洛财购[2021]4号文件要求，参加政府采购项目的中小微企业供应商，持中标(成交)通知书可向金融机构申请合同融资。详情请登录洛阳市政府采购网，进入网站通知公告窗口了解金融机构提供的融资服务内容。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3.1投标人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文件中须附以上证件的原件扫描件）

3.2一标段投标人须具有有效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

级（含）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含）以上

注册建造师资格（不含临时建造师）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承诺在中标后未担任任何在建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投标文件中须附以上证件的原件扫描件及项目经理无在建承诺）

二标段投标人须具有有效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

级（含）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含）以上

注册建造师资格（不含临时建造师）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承诺在中标后未担任任何在建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投标文件中须附以上证件的原件扫描件及项目经理无在建承诺）

3.

3投标人须按照洛财购[2021]11号文件要求在资格审查环节提供满足相应条件的书面承诺书，供应商在编制投标文件时，按照规定提供《洛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详见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不再需要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 1) 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财务状况报告；
- 2) 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 3)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 4) 具备履行政府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材料；
- 6)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证明材料。

3.4

外省企业进豫承揽业务的，中标后须通过

“河南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http://hngcjs.hnjs.henan.gov.cn/>）按规定报送企业基本信息和在豫人员信息。

（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

3.5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

3.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1、本次招标文件在网上获取，请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点击“交易登录”进入“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进行用户注册，并办理CA数字证书。详见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办事流程—主体注册CA办理。

2、办理数字证书后，请于2023年12月27日至2024年01月03日24:00，登录

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点击

“交易登录”，选择“证书Key”方式登录，免费下载招标文件。如投多个标段，则应就所投每个标段分别下载获取。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完成招标文件下载。

3、获取招标文件后，请到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下载中心栏目下载并安装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查看招标文件和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为2024年01月16日09时20分(北京时间)。

2、投标文件接收地点及开标地点为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七室。

3、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CA 数字证书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至“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指定位置，上传成功后将得到上传成功的确认。投标人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

4、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到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lyggzyjy.ly.gov.cn/TPBidder>），点击右上角【不见面开标大厅】按钮进入，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因投标人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的将被拒绝。请参照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首页-办事指南-下载中心-操作手册-《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

星



5587

5、除电子投标文件外，投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洛阳市）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和《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招标公告公示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7.1本次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单位支付；

7.2投标人在参与本项目招标采购活动期间应及时关注本网站获取相关澄清或变更等信息。

八、凡是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招标人信息：

名称：洛阳市城市管理局

地址：洛阳市龙门大道6号

联系人：马女士

联系方式：0379-63570068

招标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龙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洛阳市洛龙区开元大道与学府街交叉口会展国际2301室

联系人：陈先生

联系方式：0379-62270309

项目联系人信息：

联系人：陈先生

联系方式：0379-62270309

监管部门及联系方式：

监管部门：洛阳市城市管理局

监管部门联系人：洛阳市城市管理局机关纪委

监管部门联系方式：0379-65527869

2023年12月26日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洛阳市城市管理局。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洛阳市城市管理局

地址：洛阳市龙门大道6号

联系人：马女士

电话：0379-63570068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龙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洛阳市洛龙区开元大道与学府街交叉口会展国际2301室

联系人：陈先生



电话：0379-62270309

电子邮件：hnlhlyfgs@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